#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衡水市祥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建设单位: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尹庆雨

编制单位: 衡水市祥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路

项目负责人: 刘路

建设单位

电话: 19131912888

邮编: 054800

地址:清河县马屯工业

区邢清路南侧

编制单位

电话: 0318-8663699

邮编: 053200

地址: 衡水市冀州区小寨乡

大寨村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路南侧。厂址中心地理坐标: E115°35′2.40″,N37°3′41.01″。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闲置厂房,西侧为鑫亿滤清器有限公司,北侧为邢清路。距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750m处的岳庄村。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河北青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0年12月1日通过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清河县分局(邢清环函【2020】132号),企业于2020年3月16日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534MA0ELWC59A002Y。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始施工,2021 年 3 月建设完成,2021 年 9 月投入试运行。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浩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9 月,河北浩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治理效果和污染物排放的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考察,在此基础上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并进行现场监测,编制检测报告。衡水市祥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检测报告、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年2月,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组织了验收组对现场进行勘探,2 月取得验收意见。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检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该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验收项目概况

#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生产 500 万米	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清河县衡宇橡胶	<b></b>					
建设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清	青河县马屯工业区	邢清路南侧				
法人代表	尹原	夫雨	联系电话	1913191288	38		
环境影响报告书	河北青森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20年9	月		
(表)编制单位							
审批部门		竟局清河县分局 2020】132 号	审批时间	2020年12月	1 日		
建设时间	2021 年	1月-3月	调试时间	2021年9	月		
项目总投资(万元)	160	   环保投资(万元)	28	环保投资占比(%)	17.5		
项目实际总投资 (万元)	16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28	环保投资占比(%)	17. 5		
排污证领取时间	2020 年 3 月 16 日 <b>排污编号</b> 91130534MA0ELWC59A002Y						
验收范围	本项目针对本次	本项目针对本次建设内容、生产设施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监测时间	2021年9月22	日-23 日					

#### 2 验收依据

####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8年10月28日修订);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
- (9)《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5)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99-2008);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 (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 (试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 2.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河 北青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9月);
- (2)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清河县分局关于《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邢清环函【2020】132 号,2020.12.1)

#### 2.4 验收采样技术、监测评价标准

-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的规定;
- (6)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 (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 (8)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 (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 (10)《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 (11) 《环境空气 总悬浮物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路南侧,厂区地理中心坐标为北纬 37°3′41.01″,东经 115°35′2.40″。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闲置厂房,西侧为鑫亿滤清器有限公司,北侧为邢清路。距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 750m 处的岳庄村。总建筑面积 2000㎡。

####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为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

本项目投资: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7.5%;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环保投 2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7.5%。

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路南侧,项目总建筑面积 2000m<sup>2</sup>。购置密炼机、开炼机、挤出机、硫化箱、冷却槽、断带机、成型机、单机挤出机等设备共计 12 台,项目建成后,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

表 1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层数	备注	落实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800m <sup>2</sup>	一层	设置密炼机、开炼机、 挤出机、硫化箱等生产	与环评一致	
土役工住	生厂 <b>羊</b> 间	800m²	一层	设备,用于橡胶条生 产;钢结构	与环评一致	
	库房	450m <sup>2</sup>	一层	钢结构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50m <sup>2</sup>	二层	砖混结构	与环评一致	
拥助工作	杂物间	50m <sup>2</sup>	一层	砖混结构	与环评一致	
	职工休息室	50m <sup>2</sup>	一层	砖混结构	与环评一致	
	供水		由当地供	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当地供电电网供给			
	供热	生产采用电	生产采用电加热,办公室冬季供暖采用空调, 厂区不设燃煤设施			
		配料、密			配料、密炼、开	
		炼、开炼、			炼、挤出、硫化	
		挤出、硫化	集气罩-	+布袋除尘器+碱液喷淋	工序废气采用集	
		工序产生	塔+气液	分离器+过滤棉+低温等	气罩+布袋除尘	
环保工程	废气	的颗粒物、	离子+U'	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	器+油烟净化器+	
		非甲烷总	+15m 排	气筒; 排气筒安装 VOCs	碱液喷淋塔+气	
		烃、硫化	声	2标报警传感装置	液分离器+过滤	
		氢、臭气浓			棉+二级活性炭	
		度(有组			吸附装置+15m	

			织)		排气筒;排气筒 已安装 VOCs 超 标报警传感装置
			配料 开硫 化工颗甲、臭 化 医 大	车间密闭并加装顶吸装置+活性 炭吸附,厂区内安装 VOCs 超标 报警传感装置	车间密闭并加装 顶吸装置+活性 炭吸附,厂区内 安装 VOCs 超标 报警传感装置
	废	水	生活污水	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 作农肥	生活污水排入化 粪池,定期清掏, 用作农肥
			循环冷却 水排水	多介质过滤器处理	多介质过滤器处 理
	噪	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 隔声罩	基础减振、厂房 隔声、风机安装 隔声罩
			废包装 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一般	除尘灰	回用于生产	回用于生产
		固废	不合格品、 下脚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固废 危险 废物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收 集处理
			石蜡油桶	危废暂存间临时储存,定期由厂 家回收	危废暂存间临时 储存,定期由厂 家回收
			废活性炭 废过滤棉 废碱液 废 UV 灯	危废暂存间临时储存,定期有有 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暂存间临时 储存,定期有有 资质单位处置, 无废 UV 灯管
			管		75/2 01 /3 11

## 表 2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规格、参数	备注	落实情况
1	密炼机	1	xsn30 型	用于密炼工序	1
2	开炼机	1	00-035 型号 16 寸	用于开炼工序	1
3	开炼机	1	XK-400 型号 16 寸	用于开炼工序	1
4	挤出机	1	复合 90 号	用于挤出工序	1
5	挤出机	1	复合 65 号	用于挤出工序	1

6	硫化箱	2 套		共6段,用于硫化工序	2
7	冷却槽	2 台		用于产品冷却	2
8	断带机	1台		用于后处理工序	1
9	成型机	1台	88-21 型	用于硫化工序	1
10	单机挤出机	1台	90 号	用于挤出工序	1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明细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用量/吨	最大储存量/吨	备注	实际用量/吨
1	三元乙丙橡胶	580	20	块状, 橡胶原料	580
2	石蜡油	400	2.5	液体, 软化剂	400
3	炭黑	480	15	粉状,补强剂	480
4	钙粉	450	15	粉状,填充剂	450
5	氧化锌	2.5	2.5	粉状,硫化促进剂	2.5
6	硬脂酸	5	1	粉状,促进剂	5
7	硫磺	1	1	粉状, 硫化剂	1

#### 3.4 公用工程

#### 1、给排水

#### (1) 给水

本项目新鲜水由当地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本项目供水要求。用水工序主要为循环冷却系统补水和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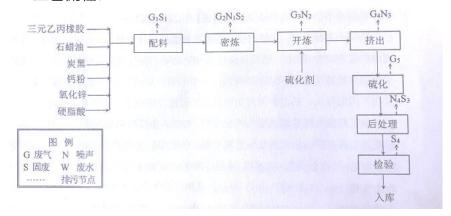
#### (2) 排水:

本工程设备及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为保证水质稳定,定期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 用于循环水系统,不外排。

- 2、供电:本项目年用电量为 40 万 kWh,由当地供电电网供应。
- 3、供热:本项目生产采用电加热,办公室冬季供暖采用空调,厂区不设燃煤设施。

#### 3.5 生产工艺

#### 工艺流程:



#### 生产工艺及排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 (1) 原料工序

三元乙丙密封条生产所需原料主要包括块状的三元乙丙橡胶、袋装粉料(钙粉、氧化锌、炭黑、硬脂酸等)及桶装液态料石蜡油,均由汽车运至库房储存,生产时人工搬运至生产车间待用。

#### (2) 密炼工序

#### a.配料工序

本工程配料工序在单独配料间内完成,所用主要原料炭黑、钙粉人工称量后备用,三元 元乙丙橡胶切割成块状后备用,辅料氧化锌、硬脂酸、促进剂等人工称量后倒入密炼袋备用,石蜡油人工称量后倒入油桶备用。

#### b.密炼工序

密炼工序在密炼机内进行,人工将原料橡胶、炭黑、碳酸钙、氧化锌、硬脂酸及石蜡油加入密炼机,每批橡胶和辅料量为 80±5kg。在密炼室内上、下顶拴与密炼室内壁形成封闭结构,密炼机工作时,两转子相对回转,将来自加料口的胶料夹住带入辊缝受到转子的挤压和剪切,在剪切和摩擦作用下使胶料的温度急剧上升、粘度降低,使橡胶与辅料表面充分接触,转子上的凸棱使胶料沿转子的轴向运动,起到搅拌混合作用,使辅料在胶料中混合均匀。由于密炼过程为放热过程,为了防止橡胶焦化,密炼机采用间接冷却水循环系统控制密炼温度保持在 60~160℃,密炼时间为 5~6min。

#### (3) 开炼工序

开炼通过开炼机完成。混炼胶料卸料后人工放置在开炼机上,开炼机的辊压作用使胶料呈片状并均匀地分布在辊筒上,通过辊筒上部的翻胶装置将包覆在辊筒上的胶片隆起成团,随着辊筒的不断转动,然后胶团进入开炼机继续进行开炼,开炼过程中人工布撒适量的硫磺、氧化锌。重复上述操作 2~3 次,最终将料胶压制成 6~10mm 厚的胶片,人工下片。橡胶开炼为放热过程,开炼机采用间接循环冷却水控制辊筒温度在 60~65℃。

#### (4) 挤出工序

压片后橡胶带由挤出机喂料口投入,通过旁压辊使胶片进入机身内,再通过螺杆向前推进输送,由机头内的口模挤出成型。在挤出过程中,由于胶料与螺杆表面和机筒表面之间产生摩擦,使胶料产生压缩变形和剪切变形,从而引起升温,并且在机筒电加热的作用下,随着胶料向机头方向不断推移,胶料的塑性逐渐增加,温度逐渐升高,胶料逐渐由高

弹态向粘流态过渡。

为防止温度过高,在挤出机夹套圆筒内通有循环冷却水,通过间接冷却控制圆筒温度为 70~80℃。然后再通过螺杆的旋转,使胶料在螺杆和机筒筒壁之间受到强大的挤压作用,不断向前推进,并借助于口模压出。根据密封条型号不同,采用不同的模头。挤出的密封条半成品通过输送带输送至硫化工序。

#### (5) 硫化工序

硫化是指橡胶的线性大分子通过化学交联而构成三维网状结构的化学变化过程, 硫化 后橡胶的定伸应力、弹性、硬度和拉伸强度等物理机械性能都得到大幅度提高, 使橡胶由 塑性状态变得富有弹性。

胶料挤出后进入硫化箱,在半成品向前输送过程中,通过电加热管产生高温,由循环风机送至高温硫化箱内对产品进行硫化,保持温度 150℃~250℃,停留时间 6~10min,进入后处理工序。

#### (6) 后处理

硫化后的密封条半成品进入冷却水槽,其作用是使密封条达到快速冷却的目的。密封条与冷却水槽中的水进行换热而冷却后,沾至密封条表面的水珠通过冷却水槽末端的高压风机将其吹干。冷却后的密封条经过自动计米器计长,在长度达到客户要求时进行裁切等操作。密封条成品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 3.7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生产工艺、排污节点、环保措施等均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设备及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为保证水质稳定,定期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循环水系统,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配料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三元乙丙胶在密炼和开炼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 橡胶密封条在挤出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 橡胶密封条在挤出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 硫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本项目在配料工序、密炼机、开炼机、挤出机、硫化箱等上方设抽风集气罩, 收集的配料、密炼废气先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与开炼、挤出、硫化废气一起引入油烟净化器+碱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臭气浓度, 通过采取车间密闭, 经车间顶吸装置负压收集后, 再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 经处理后于车间顶部无组织排放。









生产设备









环保设备





废气排放口

废气有组织超标报警



无组织超标报警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措施控制噪声。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 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

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盛装油料的石蜡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袋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密闭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 2. 1 总投资 **160** 万元,环保投资 **28** 万,占总投资的 **17.5%**。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环保投资 **28** 万,占总投资的 **17.5%** 

4.2.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防治对象	污染物	防治设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投 资	落实情况
废气	配料、新、出下、 的	颗粒物、非甲烷 总烃、硫化氢、 臭气浓度	集气罩+布袋除 尘器+碱液喷淋 塔+气液分离器+ 过滤棉+低温氧+ 离子+UV 光氧+ 活性炭吸附装置 +15m 排气筒;排 气筒安装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 置	颗粒物排放 浓度≤ 12mg/m³基 准排气量 2000m³/t 非甲烷总度 排放基基 10≤基准 金 0.33kg/h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 1)表 5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2 值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b>15</b> 万	配炼挤化气气袋+化液+离滤温+料、出工采罩除油器喷气器棉等二、用、字用+尘烟+淋液++离级密炼硫废集布器净碱塔分过低子活

				纲)			性炭吸附 装置+15m 排气筒; 排气筒安 装 VOCs
	生产车间无组气	颗粒物、非甲烷 总烃、硫化氢、 臭气浓度	生产车间密闭, 设置顶吸+活性 炭吸附装置,厂 区内安装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 置	颗外	《橡污标准》 (GB27632-201 1)工作 发放(GB27632-201 1)工性控控制 (DB13/2322-2 016)标有排准》 (DB13/2322-2 016)标有排准》 (GB37822-201 9)内以放 等放 等放 (GB37822-201 9)内以放 等放 行准 等) (GB14554-93) 中表 改 (CB14554-93)	5万	超传 生密置活附厂装超传 产闭顶性装区 VOCs 车,吸炭置内 OCs 警置
	生活污水	BOD₅、COD、SS 氨氮	排入化粪池,定 期清掏,用作农 肥,不外排	20(无量纲)	「 「外排	2万	排入化粪 池,定期 清掏,用 作农肥, 不外排
废水	循环冷却水	COD SS、 石油类	经多介质过滤器 处理后回用于冷 却系统	7	「外排	2万	经多介质 过滤短用 理后回系 于冷却系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 基础减震、厂房 隔声、风机安装 隔声罩	北厂界: 昼间≪70dB (A) 夜间≪55dB (A) 其他厂界: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12348-200 8)中4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12348-200	1万	选用低基 设备减厚隔 一声、 一声、 一次隔 一定装置

包装坡料   収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度條时储存   外售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疾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6818599-200						(A)	8) 中 2 类标准		
一般固度   中級国度   中級国度協同情存的			不合格品及下		般固废临时储存	外售处理	体废物贮存、处 置场污染控制		存于一般 固废临时 储存间,
下のでは、		一般固废	除尘灰		般固废临时储存	回用不外排	(GB18599-200 1)及修改单(环 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收集后暂 存于一般 固废临时 储存间, 回用于生
大変			废活性炭		暂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 位处置				
危险废物 医碱液 智存门危废单位 处置 标类单制标 推装暂存于危废 自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桶装暂存于危废 哲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福装暂存于危废 暂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 暂存间,定期空 由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 暂存间,定期空 加 发 由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置 要求	固废		废过滤棉	废过滤棉 暂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	暂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 位处置	暂存间,定		2万	废暂存 间,定期 交由有资
度 UV 灯管			废碱液		暂存间,定期交 由有资质危废单 位处置	质危废单位	存污染控制标 准》 (GB18597-200		位处置, 无废 UV
<ul> <li>有時油桶</li> <li>生活垃圾</li> <li>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 (ウェリウェ) (ウェリウェ) (ウェリウェ) (ウェリウェ) (クェリウェ) (クェリウェ)</li></ul>			废 UV 灯管	<u> </u>	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危废单	1)及其修改单			
生活垃圾 集中収集后由环卫部			石蜡油桶		间,定期交由厂	暂存间,定 期交由厂家			废暂存 间,定期 交由厂家
高密度聚乙烯(HDPE)土工膜,并在土工布膜上方采用 100mm 厚压实粘土作为保护层,而后在粘土层上构筑 30cm 厚的防渗水泥混凝土硬化,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10cm/s。 一般防渗区:循环冷却水池底部用 30cm 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用 15~20cm 的水泥混凝土浇底,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抗渗混凝土浇筑,混凝土的抗渗等级不应低于P8,使渗透系数低于 1×10-7cm/s;生产车间、库房、一般固废间底部三合土铺底,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水泥简单防渗区:对办公室及厂区除绿化用地外全部进行硬化处理,实现不见黄土。		,	生活垃圾 集中収集后由外上部 标准》(GB16889-2008)中有						
	防渗	高密度聚乙 保护层,而 一般防渗区 泥混凝土浇 P8,使渗透系	密度聚乙烯(HDPE)土工膜,并在土工布膜上方采用 100mm 厚压实粘土作为护层,而后在粘土层上构筑 30cm 厚的防渗水泥混凝土硬化,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10cm/s。般防渗区:循环冷却水池底部用 30cm 三合土铺底,再在上层用 15~20cm 的水混凝土浇底,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抗渗混凝土浇筑,混凝土的抗渗等级不应低于3,使渗透系数低于 1×10-7cm/s;生产车间、库房、一般固废间底部三合土铺底,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水泥简单防渗区:对办公室及厂区除绿化用				1万	渗,防渗 证明见附	
	合计	地外全部进	行硬化处理,	实现不	下见黄土。 -			28	<u> </u>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意见要求落实情况

序号	主要结论与建议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	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路南侧	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 清路南侧
3	本项目配料、密炼、开炼、挤出、硫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臭气浓度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低温等离子+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排气筒安装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置,接入环保部门的系统平台,实现数据联网和集中监控;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使用顶吸+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并安装厂界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置,接入环保部门的系统平台,实现数据联网和集中监控。	本项目配料、密炼、开炼、挤出、硫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化氢、臭气浓度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排气筒安装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置,接入环保部门的系统平台,实现数据联网和集中监控;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使用顶吸+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并安装厂界 VOCs 超标报警传感装置,接入环保部门的系统平台,实现数据联网和集中监控。
4	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化粪池,定期清掏,不 外排;循环冷却水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 冷却系统。	项目循环冷却水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 冷却系统,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化粪池, 定期清掏,不外排。
5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措施控 制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 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措 施控制噪声。
6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废碱液、废过滤棉、废 UV 灯管、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时储存间,也装废料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所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石蜡、坡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盛装油制,每一个大型,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有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本有医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变者有更有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装暂存

####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邢清环函[2020] 132 号

关于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 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所报《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经审查并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网站按法定时间公示后无异议,现批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清河县-葛仙庄镇马屯工业区邢清公路南侧,占地 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密封条。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葛仙庄镇总体规划。结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专家评审意见以及该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众参与公示意见反馈情况,从环保角度认为,项目建设可行。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 二、环境保护要求

该项目建设及运营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该项目安装 VOCs 超标报警装置。橡胶密封条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低温等离子、UV 光氧、活性炭吸附串联工艺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排放限值,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它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加强对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生产车间密闭并设项吸+活性炭吸附装置,确保污染物厂界达标排放。
- 2、本项目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 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3、本项目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4、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碱液、废 UV 灯管属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它固体废物在固废间贮存,全部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不外排。
  - 5、认真落实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循环水池等场所防渗措施, 防止地下水受到污染。
- 6、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规定的各项总量削减、清洁生产及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0t/a$ 、 $NO_x0t/a$ 、COD0t/a、氨氮 0 t/a、非甲烷总烃 0. 035t/a、颗粒物 0. 041t/a、固体废物 0t/a。
  - 7、其他环境管理要求按照报告书规定切实落实到位。
-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要按照国家规定取得排污许可、通过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后方可正式生产。项目环保验收档案要依法依规公开、报备。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清河县分局 2020年12月1日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污染物排放标准

#### 6.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设备及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为保证水质稳定,定期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循环水系统,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6.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橡胶密封条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活性炭吸附串联工艺处理后由15米排气筒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排放限值,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它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硫化氢、臭气浓度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加强对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生产车间密闭并设项吸+活性炭吸附装置,确保污染物厂界达标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6。

表 6 大气污染物应执行的排放标准值

~ 百	>>> >九.4/m	最高允许排	最高允许持	非放速率	+= \hb
项目	污染物	放浓度	排气筒高度	排放速率	· 标准
	颗粒物	12mg/m <sup>3</sup>	15m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10mg/m <sup>3</sup>	15m		(GB27632-2011)表5轮胎企业及其他
有组织	11. 中灰芯圧	TOILIGAILL	15111		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排放限值
	硫化氢		15m	0.33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15m		(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GB27632-2011)表6大气污染物无组
					织排放限值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2.0 \text{mg/m}^3$			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它企业 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硫化氢	$0.06 \text{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臭气浓度	2.0mg/m <sup>3</sup>			(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吴	2.0111g/111°			标准

		6.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
厂区	厂区 非甲烷总烃 20mg/m³	甲烷总烃		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Zumg/m³	 	厂区内 VOCs 特别排放限值

#### 6.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密炼机、开炼机、挤出机、断带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措施控制噪声,项目东、西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项目北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故未监测夜间噪声。

表 7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厂界环境 -	2 类	昼间	60	dB(A)
<i>) 外</i> 小児	4 类	昼间	70	dB(A)

#### 6.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 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

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盛装油料的石蜡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袋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密闭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

#### 6.1.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COD0t/a、氨氮 0 t/a.非甲烷总烃 0. 035t/a、颗粒物 0. 041t/a。

# 7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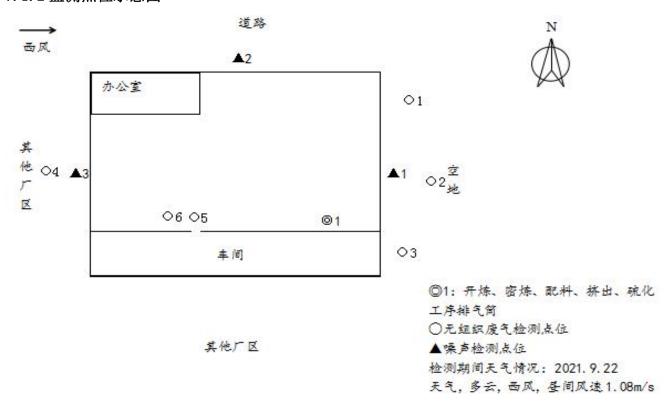
验收监测报告显示:河北浩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对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验收检测,检测期间,该项目企业生产负荷为 90%,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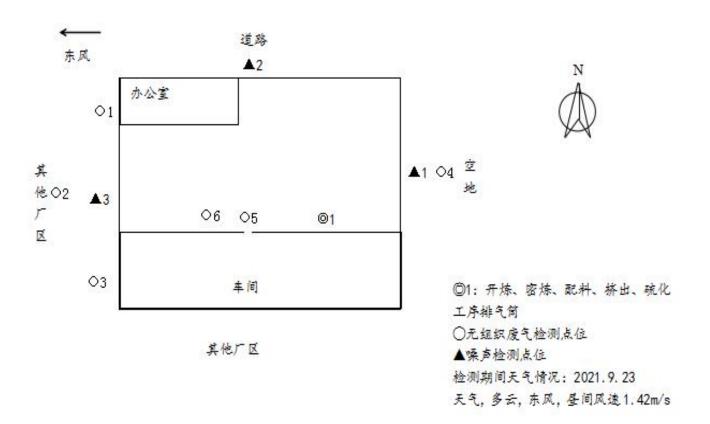
## 7.1.1 废气、噪声、废水

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上风向 4#, 下风向 1#、2#、 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臭气浓度	上风向设1个监测点、 下风向设3个监测点, 每天监测4次,连续监 测2天
废气	配料、密炼、开炼、挤出、 硫化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布 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碱 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 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m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臭气	每天监测3次,连续监测2天
噪声	厂界东 1#、厂界北 2#、厂 界西 3#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 7.1.2 监测点位示意图





# 8. 质量保证

# 8.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

		去、		I	
序 号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名称、编号	样品状态
1	有组织 非甲烷总 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 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mg/m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唠应 3012H-D/HRB017 烟尘/气测试仪 唠应 3012H/HRB049 真空箱 DL-6800/HRB018 真空箱 DL-6800/HRB019 气相色谱仪 GC9790/HRA043	气袋 密封完好
2	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 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 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3$	真空箱 DL-6800/HRB018 真空箱 DL-6800/HRB015 气相色谱仪 GC9790/HRA043	气袋 密封完好
3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 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 法》HJ 836-2017	1.0 mg/m³	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HRB049 恒温恒湿间 HF-5/HRA036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ES/HRA014 电子天平 ME55/02/HRA006	采样头 完好
4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 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 采样方法》及其修改单 GB/T 16157-1996	20mg/m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唠应 3012H-D/HRB017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ES/HRA014 电子天平 BSM-120.4/HRA054	滤筒保存 完好
5	无组织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 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 其修改单	0.001 mg/m <sup>3</sup>	智能大气综合采样器 博睿 2030/HRB006 博睿 2030/HRB007 博睿 2030/HRB008 博睿 2030/HRB009 恒温恒湿间 HF-5/HRA036 电子天平 ME104E/02/HRA005	滤膜 保存完好
6	有组织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 版)5.4.10.3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0.01 mg/m <sup>3</sup>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HRB017 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HRB049 烟气采样器 博睿 2050/HRB013 博睿 2050/HRB048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500PC/HRA002	吸收瓶 保存完好

7	无组织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 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 光度法.	最低检出 浓度 0.001 mg/m³	智能大气综合采样器 博睿 2030/HRB006 博睿 2030/HRB007 博睿 2030/HRB008 博睿 2030/HRB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500PC/HRA002	吸收瓶保 存完好
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声级计 AWA5688/HRB002 声校准器 AWA6221A/HRB003 数字风速表 UT360/HRB001	/
9	有组织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样品均密
10	无组织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	/	封完好

#### 8.2人员资质及气体、噪声监测质量保证及控制

-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 (2)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3)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分析过程严格按照有关监测方法执行。
- (4)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0m/s。
  -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为90%,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检测工况调查结果

检测日期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21年9月22日		橡胶密封条 14994 米	90%
2021年9月23日	橡胶密封条 16660 米	橡胶密封条 14994 米	90%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检测结果

## 9.2.1.1 废气

# (1) 无组织排放

检测日期					2021	. 9. 22			
分包检测日期 检测	检测	100000			检测结别	Ę		90 Hambel 1986	达村
项目	点位	单位	1	2	3	4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情况
	下风向1#		0. 384	0. 452	0. 419	0.470			
颗粒物	下风向 2#	1	0. 403	0. 435	0. 468	0.418	0.504	GB 27632-2011	
(其他)	下风向3#		0. 484	0. 454	0. 503	0.534	0. 534	表 6≤1.0	达机
	上风向 4#		0. 284	0. 251	0. 201	0. 234			
	下风向1#		0. 95	0.89	0. 91	0. 98			
	下风向 2#	1	0. 90	0.96	0.92	0.88		DB13/2322-2016	达标
alt rea to	下风向 3#	1 ,	0.96	0.93	0.90	1. 01	1. 01	表 2 ≤2.0	
非甲烷 总烃	上风向 4#	mg/m³	0. 58	0.50	0.55	0. 63			
	车间口 5#		1. 93	1. 89	1. 98	1. 95	1. 98	DB13/2322-2016 表 3 ≤4.0	达相
	厂区内监 控点 6#		1. 67	1. 71	1. 61	1. 59	1. 71	GB 37822-2019 附录表 A. 1≤20	达和
	下风向1#		0. 013	0. 010	0. 009	0.009			
eir Mr. C	下风向 2#		0. 011	0.008	0. 012	0.014		GB14554-1993	
硫化氢	下风向3#		0. 011	0. 010	0. 009	0.011	0.014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0.06	达核
	上风向 4#		0.008	0.007	0.006	0.005			
	上风向1#		<10	<10	<10	7			
臭气	下风向 2#	无量	<10	<10	<10	1	4.0	GB 14554-93	14. 1
浓度	下风向3#	纲	<10	11	11	1	12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20	达标
	下风向 4#		11	12	<10	1		500,500	

检测日期		0.5							
检测项目	检测	单位			1 A and 1+	达标			
	点位	平位	1	2	3	4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情况
非甲烷 总烃	厂区内监 控点 6#	mg/m³	1. 67	1. 71	1. 61	1. 59	1. 65	GB 37822-2019 附录表 A. 1≤6	达标

检测日期 分包检测日期					2021	. 9. 23			
检测	检测	AL IS			检测结别	K		Le . A mt 14	达析
项目	点位	单位	1	2	3	4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情况
	下风向 1#		0. 401	0.436	0. 469	0. 420			
颗粒物	下风向 2#		0. 453	0. 485	0.518	0. 552	0.550	GB 27632-2011	
(其他)	下风向 3#		0.501	0. 471	0. 436	0. 483	0. 552	表 6≤1.0	达核
	上风向 4#		0. 268	0.301	0. 235	0. 284			
*	下风向 1#		0.96	0. 90	0.94	0.88			
	下风向 2#		0. 93	0. 98	0. 91	0.89		DB13/2322-2016	达标
al-ma ia	下风向 3#	mg/m³	1.01	0. 94	0.90	0.98	1.01	表 2 ≤2.0	
非甲烷 总烃	上风向 4#		0. 67	0. 58	0.63	0.55			
2655073	车间口 5#		1.92	1. 95	1.98	1.87	1. 98	DB13/2322-2016 表 3 ≤4.0	达核
	厂区内监 控点 6#		1, 63	1, 60	1, 67	1.56	1. 67	GB 37822-2019 附录表 A. 1≤20	达核
	下风向 1#		0.010	0.012	0.009	0.008			
eir II S	下风向 2#		0.008	0.010	0.012	0.013	0.040	GB14554-1993	12-2
硫化氢	下风向 3#		0.012	0.009	0.008	0. 011	0. 01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0.06	达机
	上风向 4#		0.007	0.004	0.005	0.007		1990 00000000	
	上风向 1#		<10	<10	<10	1			
臭气	下风向 2#	无量	11	12	11	1	40	GB 14554-93	14. 1
浓度	下风向 3#	纲	<10	<10	11	1	12	表 1 二級新扩改建 ≤20	达标
	下风向 4#		11	11	<10	1		5000044.000045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	单位	ľ.		检测结果		1= 1A est 14	达标	
	点位	平位	1	2	3	4	平均值	标准限值	情况
非甲烷 总烃	厂区内监 控点 6#	mg/m³	1. 63	1. 60	1. 67	1. 56	1. 62	GB 37822-2019 附录表 A. 1≤6	达标

# (2) 有组织排放

检测日期 分包检测日期	20	21. 9. 22	工序名称		开炼、	密炼、配	2,料、挤出	、硫化工序	
检测	- 1	A soul and on	AA In		检测	结果		10 of 14	达标
点位	杉	金测项目	单位	1	2	3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情况
	颗	标干流量	Nm³/h	2520	2485	2593	2593	7	1
1#排气筒	粒	排放浓度	mg/m³	75	79	72	79	/	1
(进口1)	物	排放速率	kg/h	0.189	0. 196	0. 187	0. 196	/	1
	5	<b>是气浓度</b>	无量纲	173	173	229	229	7	1
		标干流量	Nm³/h	2715	2783	2824	2824	7	1
1#排气筒	颗	排放浓度	mg/m³	8. 6	9.8	9. 0	9.8	1	1
(出口1)	粒物	排放速率	kg/h	0. 0233	0. 0273	0. 0254	0. 0273	/	1
		去除效率	%	88	86	86	1	/	1
	非甲	标干流量	Nm³/h	2316	2381	2452	2452	/	1
	中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³	28. 9	27. 4	29. 1	29. 1	/	1
1#排气筒		排放速率	kg/h	0. 0669	0.0652	0. 0714	0. 0714	1	1
(进口2)	硫	排放浓度	mg/m³	1. 71	1.55	1.80	1.80	7	1
	化氢	排放速率	kg/h	3. 96 ×10 <sup>-8</sup>	3. 69 ×10 <sup>-3</sup>	4. 41 ×10 <sup>-3</sup>	4. 41 ×10 <sup>-3</sup>	1	1
	\$	B.气浓度	无量纲	229	309	229	309	1	1
		标干流量	Nm³/h	5154	5276	5341	5341	/	1
	非甲	排放浓度	mg/m³	4. 53	4. 39	4. 45	4, 53	GB 27632-2011 表 5≤10	达标
	烷	排放速率	kg/h	0. 0233	0.0232	0. 0238	0. 0238	/	1
1#排气筒 (总出口)	总烃	去除效率	%	65	64	67	/	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90	1
	颗粒	排放浓度	mg/m³	3. 9	4. 6	4. 1	4. 6	GB 27632-2011 表 5≤12	达标
	物	排放速率	kg/h	0. 0201	0.0243	0.0219	0. 0243	/	1

检测日期 分包检测日期	20	21. 9. 22	工序名称		开炼、	密炼、酥	2.料、挤出	、硫化工序	
检测	1	A and est of	单位		检测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
点位	- 49	金测项目	平位	1	2	3	最大值	415/在1261里	情况
		标千流量	Nm³/h	5154	5276	5341	5341	1	1
	硫化	排放浓度	mg/m³	0. 26	0. 23	0. 27	0. 27	1	1
1#排气筒 (总出口)	Ñ,	排放速率	kg/h	1. 34 × 10 <sup>-3</sup>	1. 21 × 10 <sup>-3</sup>	1.44 ×10 <sup>-3</sup>	1.44 ×10 <sup>-3</sup>	GB 14554-1993 表 2 ≤0.33	达标
118590 5740 118		去除效率	%	66	67	67	1	1	1
	\$	E气浓度	无量纲	309	229	309	309	GB 14554-1993 表 2 ≤2000	达标
备注	2000		炼、密炼、 测车间口非			工序非甲	烷总烃最低	太去除效率达不到≥	>90%村

检测日期	2021. 9. 23		工序名称		五枝	<b>放抗 </b>	地 拉山	症ルィ皮			
分包检测日期	20	121. 9. 23	工厅名孙		JI ME	开炼、密炼、配料、挤出、硫化工序					
检测	+	<b>金測項目</b>	单位		检测	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		
点位	:32	2.004-34-44	2.42.14s	1	2	3	最大值		情况		
	颗	标干流量	Nm³/h	2572	2436	2501	2572	/	1		
1#排气筒	粒	排放浓度	mg/m³	78	71	74	78	/	1		
(进口1)	物	排放速率	kg/h	0. 201	0, 173	0.185	0. 201	1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173	173	229	/	1		
1#排气筒 颗		标干流量	Nm³/h	2685	2726	2793	2793	/	1		
	0.000	排放浓度	mg/m³	9. 6	8. 9	9. 4	9.6	1	1		
(出口1)	粒物	排放速率	kg/h	0. 0258	0. 0243	0. 0263	0. 0263	1	1		
		去除效率	%	87	86	86	1	1	1		
	非甲	标干流量	Nm³/h	2359	2412	2486	2486	1	1		
1#排气筒	烷	排放浓度	mg/m³	27. 5	29. 1	27. 8	29. 1	/	1		
(近日2)	(进口2)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 0649	0.0702	0. 0691	0. 0702	/	1	

检测日期	2021. 9. 23		T = 4 "		TE 14	ele Hr ve	41 4-1.	ris the entit	
分包检测日期			工序名称		开炼、	省界、市	2.杆、桥田	、硫化工序	
检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
点位				1	2	3	最大值	Mester the fire	情况
1#排气筒 (进口 2)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³	1. 64	1.57	1.78	1.78	1	1
		排放速率	kg/h	3.87 ×10 <sup>-3</sup>	3. 79 ×10 <sup>-3</sup>	4. 43 ×10 <sup>-3</sup>	4. 43 ×10 <sup>-3</sup>	Ž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309	173	309	/	1
1#排气筒 (总出口)	非甲烷总烃	标干流量	Nm³/h	5223	5386	5189	5386	/	1
		排放浓度	mg/m³	4. 65	4. 50	4. 23	4, 65	GB 27632-2011 表 5≤10	达村
		排放速率	kg/h	0. 0243	0.0242	0. 0219	0. 0243	/	1
		去除效率	%	63	65	68	1	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 ≥90	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4. 3	4. 0	3. 7	4. 3	GB 27632-2011 表 5≤12	达村
		排放速率	kg/h	0. 0225	0.0215	0. 0192	0. 0225	/	1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³	0. 22	0. 20	0. 24	0. 24	7	1
		排放速率	kg/h	1.15 ×10 <sup>-3</sup>	1. 08 ×10 <sup>-3</sup>	1. 25 ×10 <sup>-3</sup>	1.25 ×10 <sup>-3</sup>	GB 14554-1993 表 2 ≤0.33	达标
		去除效率	%	70	72	72	7	1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173	173	229	GB 14554-1993 表 2 ≤2000	达标

#### 9.2.1.2 厂界噪声

检测日期	2021. 9. 22							
检测项目	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 情况			
	ALC: 170		dB (A)	GB12348-2008 中				
昼间噪声	厂界东 1#	16:25	56. 7	2 类≤60dB(A)	达标			
	厂界北 2#	16:31	65. 3	4 美≤70dB(A)	达标			
	厂界西 3#	16:37	56. 2	2 美≤60dB(A)	达标			
各注	夜间不生产。	南厂界不具备采料	· 条件。					

检测日期	2021. 9. 23						
检测项目	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 情况		
	100 100		dB (A)	GB12348-2008 中			
昼间噪声	厂界东1#	17:39	56. 4	2 类≤60dB(A)	达标		
	厂界北 2#	17:45	65. 0	4 类≤70dB(A)	达标		
	厂界西3#	17:51	56. 1	2 类≤60dB(A)	达标		
备注	夜间不生产。	南厂界不具备采	羊条件。				

#### 9.2.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 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

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盛装油料的石蜡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 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袋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 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气、噪声排放均可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未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10 验收检测结论

####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验收监测报告显示:河北浩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对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验收检测,检测期间,该项目企业生产负荷为 90%,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数据:

#### (一) 检测结果

#### 1、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经监测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552mg/m³,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标准限值要求,即颗粒物≤1.0mg/m³;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1.01mg/m³,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限值要求,即非甲烷总烃≤2.0mg/m³,因去除效率不达标,故加测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1.98mg/m³,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标准限值要求,即非甲烷总烃≤4.0mg/m³。厂区内监控点非甲烷总烃任意一次监控浓度最大值为 1.71mg/m³,1h平均浓度为 1.65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即非甲烷总烃任意一次监测值最大值 ≤20mg/m³,1h 平均监控浓度 ≤6mg/m³。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014mg/m³,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即硫化氢 ≤0.06mg/m³;厂界无组织臭气最大排放浓度 12 无量纲,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即硫化氢 (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即硫化氢 ≤0.06mg/m³;厂界无组织臭气最大排放浓度 12 无量纲,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即硫化氢 ≤20 无量纲。

②有组织废气:本项目开炼、密炼、配料、挤出、硫化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4. 65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 0243kg/h,去除效率为 63%,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标准,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10mg/m³;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 6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 0268kg/h,去除效率为 86%,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标准,即颗粒物排放浓度≤12mg/m³;硫化氢最大浓度为 0. 27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 0014kg/h,去除效率为 66%,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即硫化氢排放速率≤ 0. 33kg/h;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309 无量纲,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标准限值,即臭气浓度≤2000 无量纲。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设备及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为保证水质稳定,定期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循环水系统,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密炼机、开炼机、挤出机、断带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措施。经监测东、西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 (56.1-56.7) dB(A),北厂界昼间监测结果为 65.3dB(A),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故未监测夜间噪声,东、西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北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即昼间≤70dB(A)。

####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 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

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盛装油料的石蜡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 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袋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 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和企业生产情况核算,企业污染物年排放总量为:  $SO_20t/a$ 、 $NO_x0t/a$ 、COD0t/a、氨氮 0 t/a、非甲烷总烃 0. 0301t/a、颗粒物 0. 0323t/a、固体废物 0t/a。

满足本次工程环评及批复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核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SO_2Ot/a$ 、 $NO_xOt/a$ 、CODOt/a、氨氮 0 t/a. 非甲烷总烃 0.035t/a、颗粒物 0.041t/a、固体废物 0t/a。

####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已将废气、废水、固废处理、降噪等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其设计方案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项目现已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工程建设过程中实际投资16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28万元的,占实际总投资17.5%。

#### 1.2 施工简况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项目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时间、施工期产生的固废定期清理,为对周边环境噪声明显影响。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500万米橡胶条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评文件及其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1年9月,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浩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担该项目 设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委托衡水市祥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监测报告的编写工作。

根据现场验收监测结果、环境管理检在结果及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衡水市祥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2年2月,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验收会进行自主验收并形成专家意见,结论如下: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审阅相关资料并经讨论审议后认为: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总体已按环评影响报告表及山批意见的要求落实,检测结果显示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后,企业根据验收组意见进行了相关材料的编制完善,形成竣工验收报告。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环境管理由办公室负责监督。公司定期组织环保相关管理人员学习国家有关环保

的各项法规、政策,定期对员工进行环保知识教育,建立皮气、噪声、固废、环保设施管理制度;环境管理人员的巡查制度等;在规章制度中明确环境管理的主要内容及各级人员的职责。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项目已做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通过备案,备案编号 130534-2021-046-L。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及居民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无整改情况。

#### (4) 验收公示情况

2022年2月25日,本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取得验收意见。

####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从事汽车密封条和建筑门窗密封条生产、销售的企业。位于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路南侧,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总建筑面积 2000㎡,年产 500 万米橡胶条。现对废气、噪声、废水、固废治理情况详细汇报如下:

废气治理:本项目开炼、密炼、配料、挤出、硫化工序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排放。并安装 VOC 超标报警装置。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车间隔声等措施。

固废治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废活性炭、废碱液、废过滤棉、石蜡油桶及生活垃圾。

包装废料、除尘灰、不合格品及下脚料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前暂存于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包装废料收集后收集后外售;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及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本项目盛装油料的石蜡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厂家定期回收利用。 过滤棉吸附装置产生的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袋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 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废碱液,密闭桶 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定期运走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 环卫部门清运。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设备及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为保证水质稳定,定期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于循环水系统,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清河县分局

邢清环函[2020]132号

## 关于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 米橡胶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清河县衡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所报《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条项 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及 专家评审意见,经审查并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网站按法定时间公示 后无异议,现批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清河县葛仙庄镇马屯工业区邢清公路南侧,占地 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总投资 1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年生产 500 万米橡胶密封条。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葛仙庄镇总体规划。结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专家评审意见以及该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众参与公示意见反馈情况,从环保角度认为,项目建设可行。因此,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 二、环境保护要求

该项目建设及运营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该项目安装 VOCs 超标报警装置。橡胶密封条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碱液喷淋塔、气液分离器、过滤棉、低温等离子、UV 光氧、活性炭吸附串联工艺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它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加强对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生产车间密闭并设顶吸+活性炭吸附装置,确保污染物厂界达标排放。
- 2、本项目循环冷却系统排水经多介质过滤器处理后回用。职工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3、本项目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 噪声达标。
- 4、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碱液、废 UV 灯管属 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其它 固体废物在固废间贮存,全部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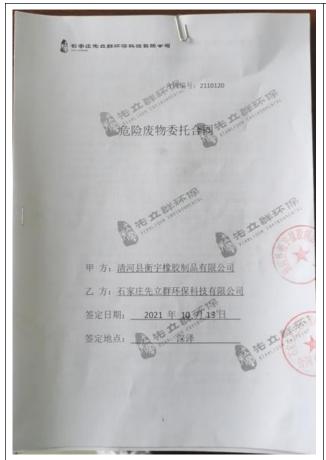
- 5、认真落实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循环水池等场所防渗措施, 防止地下水受到污染。
- 6、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规定的各项总量削减、清洁生产 及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 t/a、氨氮 0 t/a、非甲烷总烃 0.035t/a、颗粒物 0.041t/a。
  - 7、其他环境管理要求按照报告书规定切实落实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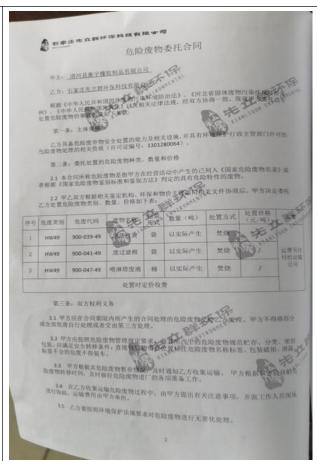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要按照国家规定取得排污许可、通过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后 方可正式生产。项目环保验收档案要依法依规公开、报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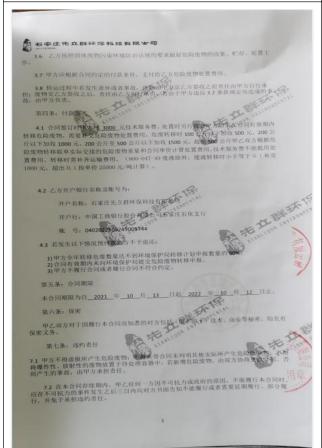
>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清河县分局 2020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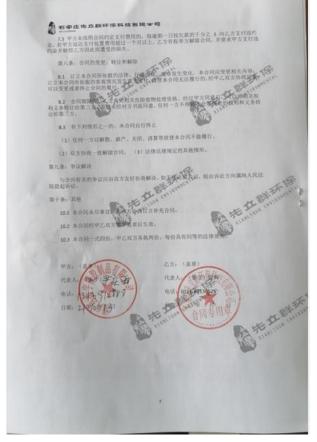


附件3、危废处理证明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30534MA0ELWC59A
法定代表人	尹庆雨	联系电话	19131912888
联系人	尹庆雨	联系电话	19131912888
传真	Y.	电子邮箱	7
地址	中心经度: 115°35'2.40"E	中心纬度	:37°3'41.01"N
預案名称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等级		

本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交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羽龙南

报送时间

2021.4.8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ol> <li>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預案备案表;</li> <li>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li> <li>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li> <li>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li> <li>环境风险评估报告;</li> <li>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li> <li>环境应急资案评审意见。</li> </ol>
各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年(4月12日收齐,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130534-2021-046-L
报送单位	清河县衡字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多人 EDA 石笔字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 91130534MA0ELWC59A002Y

排污单位名称: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马屯工业区邢清

路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534MA0ELWC59A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0年03月16日

有效期: 2020年03月16日至2025年03月15日



## 证明

清河县衡宇橡胶制 品有限公司石蜡油的 油桶由清河县昊旭化 工原料有限公司定期 回收以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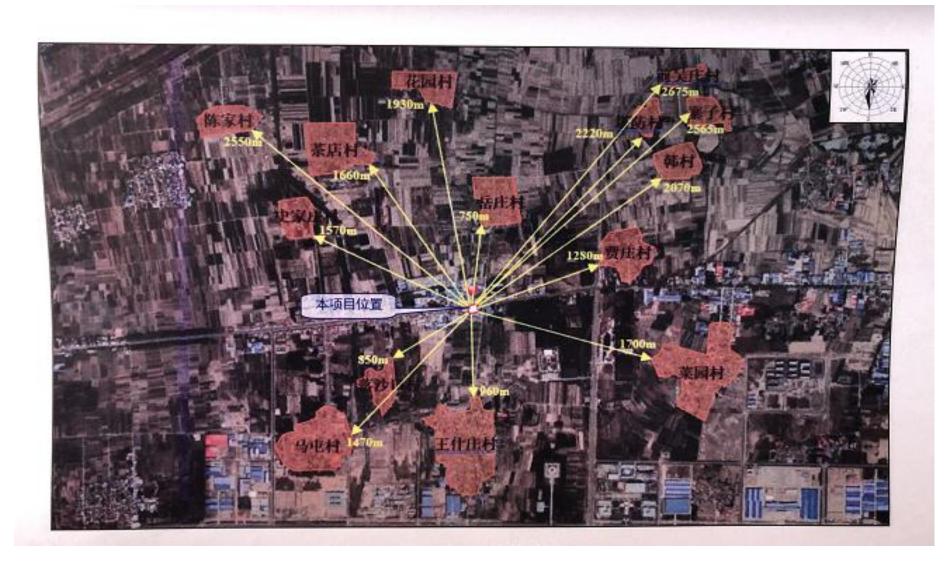
2021.10.12

## 附件7、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1地理位置



附图 2、周边关系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